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璽曜11有限公司

(前稱Balk 1798 Group Limited 巴克1798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10)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天璽曜11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已遷往香港中環都爹利街11號律敦治大廈18樓1802室，自2024年8月1日起生效。

代表董事會
天璽曜11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微娜

香港，2024年8月1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四名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李微娜女士及張羽博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程晴女士及宋冬林博士。